证券代码:002474 证券简称:榕基软件 公告编号:2011-009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已于2011年3月1日以邮件和传真形式发出通知。

2、会议于2011年3月11日14点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

4、会议由董事长鲁峰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

5、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投资成立榕基软件(马鞍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本项议案。

《关于投资成立榕基软件(马鞍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1年度向各家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和贷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本项议案。

《关于公司2011年度向各家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和贷款的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关于制订<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社会责任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本项议案。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社会责任制度》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审议《关于制订<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本项议案。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5、审议《关于制订<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本项议案。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6、审议《关于修订<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本项议案。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7、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本项议案。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印章的《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十一日

证券简称:榕基软件 证券代码:002474 公告编号:2011-010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拟在安徽省马鞍山市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公司名称暂定为榕基软件(马鞍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工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注册资本人民币2亿元,本公司以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分期出资,占注册资本的100%。

(2)投资行为生效所必须的审批程序

1、公司董事会决议情况

2011年3月1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召开第四次会议,到会董事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成立榕基软件(马鞍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项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

(4)本项对外投资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出资方式:

投资主体为本公司,无其他出资主体,子公司注册资本2亿元人民币,全部使用公司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

(2)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榕基软件(马鞍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拟设地址:安徽省马鞍山市;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2亿元;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开发、产品销售、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系统集成;其他投资等。

上述各项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三、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为公司全资设立子公司,故无需签订对外投资合同。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投资的目的:

设立子公司是为了建设国内软件行业领先的软件研发基地,打造一流的研发团队,更好的开展自主知识软件产品及客户定制软件产品研发、华东地区服务实施,提升公司的创新能力、研发力量及核心竞争力,为满足公司业务持续发展需要奠定良好的基础。

(2)存在的风险:

设立子公司可能在经营过程中面临政策风险、技术风险、管理风险和市场风险,公司将会以不同的对策和措施控制风险和化解风险,力争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

(3)对公司的影响:

马鞍山市拥有良好的软件产业配套环境,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旨在利用马鞍山市在税收、人才、用地等方面的优惠政策,在原有经验积累的基础上,扩大华东地区的业务,降低服务成本,提高服务及时性,提高公司盈利水平,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

五、其他

公司将及时公告对外投资的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474 证券简称:榕基软件 公告编号:2011-011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确保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有足够的生产经营和投资建设资金,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1年3月11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1年度向各家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和贷款的议案》,2011年度公司拟向各家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如下:

1、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伍亿元整;

2、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山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整;

3、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整;

4、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壹亿元整;

5、向厦门国际银行福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贰亿元整。

公司2011年度向上述各家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总计为人民币壹拾壹亿元整(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生产经营和投资建设的实际资金需求来确定。公司提议授权董事长鲁峰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

以上授信额度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3月11日

证券代码:002474 证券简称:榕基软件 公告编号:2011-012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定,定于2011年3月28日(星期一)10:30召开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1年3月28日(星期一)10:3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

6、股权登记日:2011年3月23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于2011年3月23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和参加表决,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保荐机构公司及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89号A区15座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投资成立榕基软件(郑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

该项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11年2月17日已经公告。

该项议案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公告。

2、审议《关于投资成立榕基软件(马鞍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

该项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11年3月11日已经公告。

该项议案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公告。

3、审议《关于公司2011年度向各家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和贷款的议案》。

该项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11年3月11日已经公告。

该项议案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公告。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有股东帐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委托授权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

2、登记时间:2011年3月27日(星期日)、(上午9:00-11:00,下午13:30-16:30)。

3、登记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89号A区15座榕基软件证券部。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

四、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会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陈略

电 话:0591-87303569

传 真:0591-87862566

地 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89号A区15座榕基软件证券部。(350003)

五、备查文件

1、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十一日

附件一: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11年3月28日召开的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议 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一、审议《关于投资成立榕基软件(郑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投资成立榕基软件(马鞍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公司2011年度向各家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和贷款的议案》			

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

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上述委托事宜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发之日起15日。

证券代码:000952 证券简称:广济药业 编号:2011-005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否决及变更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1年3月11日(星期五)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1年3月1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时间为2011年3月10日下午15:00至2011年3月1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湖北省武穴市江堤路1号公司本部会议厅;

3、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本公司董事长何谧先生;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股东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的股东(代理人)共88人,持有(代理)股份4074.608万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16.19%;

其中(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代理人)共3人,持有(代理)股份3823.7403万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15.19%;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代理人)共85人,持有(代理)股份250.8677万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0.9967%;

2、公司董事、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委托其他董事、监事代为出席了本次会议。

3、见证律师及保荐机构代表列席了会议。

二、提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和表决:

(一)《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大会认真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并以逐项表决形式同意董事会在下述范围内确定具体发行方案,其中:

1、发行规模

本次公司债券的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的市场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具体发行规模。

表决结果(现场和网络):3939.1917万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68%;128.5463万股反对;6.87万股弃权。

2、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可向公司股东配售。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时的市场情况确定具体配售安排(包括是否配售、配售比例等)。

表决结果(现场和网络):3939.1917万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68%;128.5463万股反对;6.87万股弃权。

3、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存续期限为3-6年,可以为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是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市场情况和资金需求情况确定具体期限构成和各期限品种的发行规模。

表决结果(现场和网络):3939.1917万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68%;128.5463万股反对;6.87万股弃权。

4、募集资金的用途

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确定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表决结果(现场和网络):3939.1917万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68%;128.5463万股反对;6.87万股弃权。

5、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决议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的24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现场和网络):3939.1917万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68%;128.5463万股反对;6.87万股弃权。

(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现场和网络):3939.1917万股赞成(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68%),127.7363万股反对,7.68万股弃权。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湖北安格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顾恺、余学军

3、结论意见:公司本次大会的召集和召开、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湖北安格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3月12日

证券代码:000952 证券简称:广济药业 编号:2011-006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1年3月11日在公司本部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1年3月1日以专人送达、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8人,董事王欣先生因公出差授权委托董事长何谧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表决;2名监事及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符合有关规定,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何谧先生主持。

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发行方案":

根据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及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确定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具体方案如下:

1、发行规模:人民币3亿元。

2、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本期债券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3、债券的期限:本期债券为3年期债券。

4、债券利率及确定过程: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发行人按照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将到期的利息和/或本金足额划入登记机构指定的银行账户后,不再另计利息。

本期债券票面利率由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通过市场询价协商确定。

5、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的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6、债券认购单位:债券认购人认购的债券金额为人民币1,000元的整数倍且不少于人民币1,000元。

7、还本付息的期限及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8、回售或赎回安排:本期债券不设回售或赎回条款。

9、债券受托管理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债券形式:本期债券发行的形式为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

11、发行方式:本期债券发行采取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协议发行相结合的方式。网上认购按"时间优先"的原则实时成交,网下认购采取机构投资者与保荐人(主承销商)签订认购协议的形式进行。本期债券网上、网下预设的发行数量占本期债券发行总量的比例分别为10%和90%。本次发行采取双向回拨方式,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网下发行情况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如网上和网下额度全额认购,则不进行回拨;如网上认购不足,则将剩余部分全部回拨至网下;如网下认购不足,则将剩余部分全部回拨至网上。

12、发行对象:

(1)网上发行:持有登记机构开立的合格证券账户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2)网下发行:在登记机构开立合格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3、担保情况:发行人控股股东武穴市国有资产经营公司为本期债券提供了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4、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所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15、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保荐人(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承销团,采取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16、上市安排:公司将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本期债券上市。

17、发行时间安排:本次公司债券的发行自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

18、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公司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4)与本期债券相关的公司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上述发行方案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司发行本期债券后实施。

特此公告。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3月12日

证券代码:600102 证券简称:莱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1-006

莱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1年2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时披露了《莱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暨停牌公告》,因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钢集团")正在筹划与公司有关的重大资产重组事宜,本公司股票已按有关规定停牌。

目前,山钢集团仍在就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有关问题与相关部门进行政策咨询及方案论证,因此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每周发布一次重大事项进展公告。待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敬请各位投资者谅解。

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指定报刊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莱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088 证券简称:盐田港 公告编号:2011-9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于2011年2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召开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更改提案。

二、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1年3月11日下午2:30在深圳市盐田港海港大厦一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集人为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司董事长李冰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广东广深律师事务所余北群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并表决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66人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5,051,336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17%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并表决的股东及代理人人数	3人
出席现场会议有表决权数量	2,911,100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0.72%
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及代理人人数	263人
参与网络投票的表决权数量	22,140,236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45%

因本次审议事项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838,750,000股回避表决。

四、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关于转让深圳梧桐山隧道有限公司50%股权的议案进行了表决,会议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24,245,72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6.78%;反对795,11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17%;弃权10,49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通过了关于转让深圳梧桐山隧道有限公司50%股权的决议。关联股东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838,750,000股回避了表决。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广东广深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合法有效;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依此合法程序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2、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3、法律意见书;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906 证券简称:南方建材 公告编号:2011-07

南方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1年3月11日收到公司第四大股东湖南同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力公司",同力公司持有本公司22,028,125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66%)的通知,本公司获悉:

同力公司持有本公司22,028,125股股份中的22,027,500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6.66%)于2007年7月11日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长沙分行")办理了股权质押手续。2008年10月,同力公司归还了所欠招商银行长沙分行的贷款。2011年3月3日,同力公司与招商银行长沙分行共同办理了该部分股份的解除质押,且上述解除质押手续已于2011年3月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

特此公告。

南方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十二日

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解冻历史明细单》

股票简称:济南钢铁 证券代码:600022 公告编号:2011-008

济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1年2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时披露了《济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暨停牌公告》,因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钢集团")正在筹划与公司有关的重大资产重组事宜,本公司股票已按有关规定停牌。

目前,山钢集团仍在就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有关问题与相关部门进行政策咨询及方案论证,因此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每周发布一次重大事项进展公告。待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敬请各位投资者谅解。

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指定报刊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济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806 证券简称:昆明机床 公告编号:临2011-003

沈机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原子公司
昆明交大昆机自动机器有限公司清算注销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2008年6月30日子公司-昆明交大昆机自动机器有限公司召开了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成立清算组对该自动机器公司进行清算。目前对该公司的清算、注销工作已全部完成,依据云南汇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云汇审报字(2011)第038号)审计报告:截至2011年2月28日,该公司全部资产、负债已清算完毕,剩余财产为零,所有者权益为零。同时清算组已在工商、税务、银行等部门、单位办理完注销手续。

沈机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十一日

股票代码:600900 股票简称:长江电力 公告编号:2011-005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1年3月11日上午采用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1年3月4日以传真或送达的方式发出。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应到11人,实到11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列席了会议。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因工作调动,同意张定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邓玉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公司董事会对张定明先生在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感谢。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认购中国电力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增发股份的议案》。

同意公司出资21亿港元参与中国电力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新能源")增发股份,每股价格0.75港元,并授权董事长处理本次股权认购具体事宜。投资完成后,公司将成为中电新能源第一大股东,持有其26.20%的股份。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1票。

特此公告。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十一日

附件1:

邓玉敏同志简历

邓玉敏,男,1964年2月生,工程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葛洲坝水力发电厂水工分厂副厂长、厂长,葛洲坝水力发电厂工会主席,中国三峡总公司宜昌三峡工程实业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长,长江三峡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长,长江三峡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兼长江三峡水电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长江三峡能事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附件2: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聘任邓玉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我们在仔细阅读了公司提交的有关资料的基础上,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就公司提交的《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经审阅邓玉敏先生的履历等材料,认为邓玉敏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147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邓玉敏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鉴于以上原因,我们同意聘任邓玉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独立董事:蒋黔贵、李菊根、曹兴和、刘章民、毛振华
二〇一一年三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104 证券简称:上海汽车 公告编号:临2011-014
债券代码:126008 债券简称:08上汽债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1年3月5日公告控股股东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总公司正在筹划对公司进行资产重组事项。因有关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公司股票自2011年3月7日起连续停牌。现就重组事项现阶段进展情况进行公告。

目前,该资产重组的方案论证以及与有关部门的沟通仍在进行中。本公司已确定了专业审计、评估机构对相关资产进行审计、评估;确定了法律顾问及相关中介机构进行尽职调查。资产重组的方案还需进一步细化、论证。因该事项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直至相关事项初步确定并予以披露后恢复交易。

特此公告。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3月12日

证券代码:002200 证券简称:绿大地 公告编号:2011-013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

二、会议的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2011年2月2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会议召开时间:2011年3月11日上午10:00。

3、召开地点:云南省昆明市国家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浦路6号公司五楼会议室。

4、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5、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6、主持人:董事长何学葵女士。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6名,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66,801,41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数的44.21%。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

四、会议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依法召集,董事长何学葵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人员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以现场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6,801,414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四川天澄门律师事务所肖兵、毛平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为:绿大地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有关人员的资格、会议召集人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四川天澄门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200 证券简称:绿大地 公告编号:2011-014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1年3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已于2011年3月4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名,董事岳建伟先生因在国外联系不上,未能参加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因独立董事黄文锋辞职,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柴长青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对各专业委员会委员也相应进行调整,调整后委员构成如下:

1、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董事长何学葵,委员:独立董事谭焕珠、独立董事郑亚光、董事岳建伟、董事王光中。

2、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独立董事郑亚光,委员:独立董事柴长青、董事李鹏。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独立董事郑亚光,委员:独立董事柴长青、独立董事谭焕珠、董事施贲宁、董事胡虹。

4、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独立董事谭焕珠,委员:独立董事柴长青、董事何学葵。

上述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十二日